

2024年阳泉市公共文化 服务体系建设项目 绩效评价报告

委托单位：市直有关单位，各县区文化和旅游局、体育局、
卫体中心等

项目主管部门：阳泉市财政局、阳泉市体育局、阳泉市文
化和旅游局等

评价机构：山西汇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2025年3月

2024年阳泉市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资金 绩效评价报告

为进一步规范财政资金使用和管理，强化财政支出绩效理念，提高财政资源配置效率和使用效益，夯实各级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投入责任，依据《中共山西省委 山西省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晋发〔2018〕39号）等制度规定，我们接受阳泉市财政局委托，对阳泉市2024年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资金进行绩效评价。评价工作是在各相关单位提供资料的基础上，分析和汇总财政专项资金的整体使用绩效，形成了项目最终的评价结果。现将绩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果报告如下。

一、基本情况

（一）立项背景

为落实《“十四五”文化发展规划》《关于加快构建现代公共文化服务体系的实施意见》等相关文件的精神，进一步加强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丰富人民群众精神文化生活，传承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增强文化自信，促进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文化繁荣发展，提高全民族文明素质，进一步活跃阳泉市文化交流氛围，阳泉市委、市政府将公共文化服务纳入本级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

依据《中共中央办公厅 国务院办公厅印发〈关于加快构建现代公共文化服务体系的意见〉的通知》相关精神，阳泉市体育局、阳泉市文化和旅游局及其所属各单位积极编写实施方案，申请财

政补助资金，为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献计献策、筹措资金，积极服务基层群众，宣传党的政策，弘扬传统文化，传递社会正能量，以满足阳泉市公民日益增长的文化需求。

（二）项目内容

2024年阳泉市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补助资金主要实施了中央广播电视节目无线覆盖（模拟）、（数字）的运行维护，县区级应急广播体系建设、乡镇/街道全民健身场地器材补短板工程、体育设施维修、全民健身活动、送戏下乡（惠民演出）、公共数字文化、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8大类项目。其中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包括农村电影公益放映、农家书屋建设、配置文化设施、展览馆升级改造、农村体育活动、群众文化活动等内容。

（三）绩效目标

1. 项目总体目标

通过不断完善公共文化设施设备，创作、排演各类剧目，举办各类赛事和展览、文化惠民演出活动，开展免费送戏下乡、农村公益电影放映等一系列活动，旨在不断加快构建现代公共文化服务体系，促进基本公共文化服务标准化、均等化，提升基层公共文化服务能力，保障群众基本文化权益，宣传党的政策，弘扬传统文化。

2. 项目具体目标

项目具体目标明细表

序号	指标		具体目标
1	产出		
1-1	数量目标	中央广播电视节目无线覆盖运行维护	中央广播电视节目无线覆盖（模拟）设备运行维护数量4部；中央广播电视节目无线覆盖（数字）设备运行维护数量9部。
		应急广播体系建设	5个县区完成应急广播体系建设
		乡镇/街道全民健身	全民健身场地器材补短板工程乡镇/街道个数1个；购置体

序号	指标	具体目标
	场地器材补短板工程	育器材11台（套）。各县区按照实际需求完成购置配送。
	体育设施维修	体育场馆内外墙维修粉刷5717.32m²。
	全民健身活动	组织各类比赛≥14场，参与人数≥10000人。
	公共数字文化建设	更新文化信息≥150条；全民艺术普及“学才艺”微课程≥3门、≥6章节/门，艺术师3名。
	送戏下乡	送戏下乡演出数量200场；送戏下乡覆盖村/社区≥200个。
	农村公益电影放映	公益电影放映7440场。各县区按照实际需求增加放映场次
	农家书屋建设	购置各种图书数量≥3.8万册；农家书屋覆盖村/社区数量≥600个。
	市级配置文化设施	文化设施配置覆盖的村/社区数量283个；配置文化设施7000件（套）。
	市展览馆提档升级	市展览馆购置密集柜90组。
	农村体育活动	举办体育活动≥50场；购置体育器材140件（套）。
	群众文化活动	群众文化活动覆盖县区6个；支持舞蹈创作、新剧演出数量16项；各县区文化设施维修数量47处（项）；各县区文化设施配置数量≥1300件（套）；图书馆购置图书≥60000册；“节气文化、四季阳泉”主题活动数量≥20场；组织开展群众大、中型文化活动≥150项；各县区文化下乡电影放映≥7000场、戏曲演出数量≥500场。
1-2	质量目标	采购完成后的验收合格率达100%；群众文化活动覆盖全市6个县区，覆盖率100%。
1-3	时效目标	全部按项目的申报计划、实施方案按时完成。
1-4	成本控制目标	项目实际投资成本≤计划成本。
2	效益	
2-1	经济效益	有效促进项目区经济增长，文化促消费效果明显
2-2	社会效益	有效提升群众文化服务的能力，有效传承和推广优秀传统文化，文化事业欣欣向荣。
2-3	可持续影响	有资金、机制保障，各县区文化服务体系均衡发展。
2-4	群众满意度	受益群众对项目实施效果的满意度≥90%。

（四）资金投入及使用情况

1. 资金投入情况

2024年项目资金上年结转结余648.13万元，2024年财政收回217.38万元，实际结转至2024年年度使用的430.75万元，该部分资金2024年支出421.17万元；本年预算投入2,523.52万元，其中：中央资金1,857.51万元，省级资金223.74万元，市级资金160.92万元、县级资金281.35万元。2024年度资金总量为2,954.27万元。预算资金于2024年陆续落实到位，资金到位率100%。

2. 资金分配、使用、结余情况

阳泉市2024年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资金2,954.27万元。全部分配给全市31家文旅部门和单位。

截至2024年12月31日，项目共完成支出2,043.31万元，预算资金执行率69.16%；资金结余910.96万元。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1. 绩效评价目的

通过对2024年项目资金的使用管理过程及其效果进行综合性考核和评价，综合衡量预算资金绩效情况，及时发现问题，总结经验，提出改进意见和建议，不断提高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项目资金使用效益。

2. 绩效评价对象和范围

本次绩效评价对象：阳泉市2024年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补助资金支出。

本次绩效评价范围：阳泉市2024年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补助资金支出在决策、过程、产出、效益等方面的内容，主要包括：项目立项规范性，财政资金管理和使用情况，管理制度健全及执行情况，项目建设内容完成情况，项目运行以及取得的效益等情况。

（二）评价指标体系

以《阳泉市财政局关于印发〈市级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阳财绩〔2021〕5号）为参考，结合本项目特点，绩效评价指标体系采用百分制计分方式，指标体系由4项一级指标、13项二级指标、33项三级指标组成，指标数据来源

于法规与政府文件、管理制度、基础数据采集表、访谈等。具体指标和分值设置情况如下表所示：

项目评价指标体系表

一级指标	权重	二级指标	权重	三级指标	权重
决策	20	项目立项	6	立项依据充分性	3
				立项程序规范性	3
		绩效目标	6	绩效目标合理性	3
				绩效指标明确性	3
		资金投入	8	预算编制科学性	2
				资金下达的及时性	3
				资金分配的规范性、合理性	3
过程	20	资金管理	10	资金到位率	4
				预算执行率	3
				资金使用合规性	3
		组织实施	10	管理制度健全、有效性	2
				绩效考评开展情况	3
				项目管理	2
				项目档案健全性	3
产出	30	产出数量	18	文化设施配置类项目完成情况	2
				群众大中型文化活动的开展类项目的完成情况	3
				送戏下乡、农村电影放映项目的完成情况	3
				公共数字文化建设的完成情况	1
				全民健身活动完成情况	2
				重要文化场馆提升项目的完成情况	1
				农家书屋项目的完成情况	2
				体育设施购置类项目的完成情况	1
				县区应急广播体系建设情况	2
				广播、电视维护类项目完成情况	1
		产出质量	6	采购完成后的验收合格率	3
				群众文化活动的覆盖率	3
		产出成本	3	项目投资成本的控制情况	3
		产出时效	3	各个项目完成及时性	3
效益	30	经济效益	7	文化建设带动区域经济增长的能力	7
		社会效益	7	提升群众文化服务的能力	3

一级指标	权重	二级指标	权重	三级指标	权重
				有效传承和推广优秀传统文化	4
		可持续影响	8	公共文化服务的持续性	8
		满意度	8	群众满意度	8
合计	100	合计	100	合计	100

（三）评价方法及评价实施

1. 绩效评价方法

根据《阳泉市财政局关于印发〈市级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阳财绩〔2021〕5号）等文件的规定,结合项目实际情况,采用比较法、因素分析法、公众评判法等综合判断分析。

2. 评价实施

本次绩效评价工作按照严格的程序和规范进行，具体实施步骤如下：

1. 前期准备阶段

（1）积极与各单位相关人员沟通，通过询问、查阅资料等方式，初步了解项目的基本情况；组建绩效评价工作组；

（2）绩效评价小组制定工作计划，确保评价工作按时完成；获取资料，分析评价补助资金使用情况；

（3）与管理部门研究确定评价指标；制定调查问卷、编制评价报告提纲；

2. 现场评价阶段

（1）收集、审核资料。收集项目立项、批复、资金拨付、项目实施、成果等资料，核实项目管理程序及档案资料；同时从财务资料入手，采取现场核查、调研访谈、社会调查和分析评价等方式进行资料审核。

（2）综合评价。评价工作组全面梳理、汇总现场评价和非现场评价情况，根据评价工作方案确定的评价指标体系，进行全面的定量定性分析和综合评价，形成初步评价结论。

（3）根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对项目进行评分；就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及初步评价结论与被评价单位交换意见。

3. 报告撰写和提交阶段

（1）根据考察、考评的结果进行整理、分析，在依据真实、论证充分的基础上，严格按照格式要求撰写绩效评价报告初稿；

（2）评价组质量控制复核人、总负责人对绩效评价报告初稿进行两级复核，要求评价数据更准确、分析更透彻，并修订绩效评价报告初稿；

（3）与相关项目单位负责人就绩效评价报告初稿交换意见，评价组根据反馈意见进行补充完善。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一）总体评价结果

阳泉市2024年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补助资金支出绩效评价评分结果为：综合总得分92.44分，绩效评价等级为“优”。

（二）评价结论

阳泉市2024年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补助资金，符合国家相关政策和财政资金使用范围，立项依据基本充分，绩效目标明确，项目管理过程基本合规，财务管理基本规范，资金使用基本实现了预期绩效目标，取得了较好的社会效益。但在实施过程中仍存在部分项目未及时完成、预算执行率偏低等情况，应引起高度关

注，需进一步加强。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评价工作组按照实施方案中指标体系与评分标准，通过数据采集、问卷调查及访谈获取的相关数据及信息，对各项指标数据进行分析判断、计算打分。

（一）决策指标分析

项目立项依据充分，立项程序规范；项目绩效目标制定合理，大部分设置的绩效指标明确，可衡量；预算编制基本合理，预算额度测算依据比较充分，分配过程基本合理规范，分配结果符合国家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的实际情况。决策指标标准分值为20分，综合评价得分为19.4分，得分率97%。

（二）过程指标分析

2024年，项目预算资金到位2,954.27万元。资金到位率100%；全年完成支出2,043.31万元，预算资金执行率69.16%；资金使用规范，项目管理制度基本健全、有效；项目单位基本按照国家的相关规定对采购程序、质量检查程序、项目验收程序采取了必要的控制措施，项目管理情况良好。但是，项目在实际过程中，相关单位的绩效理念有待加强。过程指标标准分值为20分，综合评价得分为17.27分，得分率86.35%。

（三）产出指标分析

2024年，孟县宣传部农家书屋项目、各县区的应急广播体系建设项目未及时完成，其余的文化设施配置类项目、群众大中型文化活动开展类项目、送戏下乡和农村电影放映项目、公

共数字文化建设、全民健身活动、重要文化场馆提升项目、体育设施购置类项目、广播、电视维护类项目全部按时保质、保量完成。产出指标标准分值为30分，综合评价得分为27.77分，得分率92.57%。

（四）效益指标分析

通过项目的实施，提升阳泉市区域品牌形象，有效推动文化产业发展，促进文化产业的繁荣，增加就业机会，创造了较大的经济效益；同时，文化设施的完善为群众提供更多开展文化活动的场所，拓展文化服务的物理空间，使更多群众能够便捷地参与文化活动，巩固基层文化阵地，保证文化服务的连续性和稳定性。根据问卷调查，阳泉市居民对周边的公共文化服务与建设的综合满意度较高。效益指标标准分值为30分，综合评价得分为28分，得分率93.33%。

五、项目产出及效益实现情况

（一）项目产出情况

1. **文化设施配置类：**2024年，项目为部分乡镇（街道）综合文化站、村（社区）综合文化服务中心配置各类服装、乐器等文化设施，购置的全部文化设施达8813（件/套）。另外项目支持村级舞台维修13个，补助文化广场16个，文化室提档升级7个，文旅长廊补助3个，红色教育基地补助1个，红色记忆馆补助5个。

2. **群众大中型文化活动的开展类：**2024年度，阳泉市各文化单位高质量完成全年任务，各县区具体完成情况如下：

①市文旅局举办“三节”文化惠民活动、“讲长城 写长城

画长城”采风写生创作活动、山西省旗袍秀大赛决赛、2024年阳泉市暑期精品剧（节）目展演、“中国梦·劳动美——永远跟党走、奋进新征程”阳泉市职工书画作品展、阳泉市第十八届美术作品展，庆祝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75周年—优秀爱国主义电影展映、主题书展、祖国发展看今朝专题讲座、“大道同心·逐梦前行”书画摄影作品展等系列活动；创作《春潮花海》《时代感》等10个舞蹈作品，复排小品《平凡》、改编器乐《激情冬日》等6部作品；

②郊区文旅局举办了“节气文化·四季阳泉”活动3场，举办广场舞大赛一项，组织非遗项目评审一项，新增28项非遗项目，举办千盏手工灯展、清廉主题灯会、民间艺术展演、街头艺术展演、郊区“春晚”示范展示、“全域郊区四季旅游”文化旅游周、“经典传唱进万家”活动、“夜游”桃林沟等8项文化活动，拍摄《亲亲的辛庄 亲亲的故乡》MV1部，《刘关张射箭取地》非遗片1部。

③城区文旅局举办了“谷雨”“中秋”“立冬”节气主题文旅活动，2024年五一文旅活动，2024迎新春合唱音乐会、国庆书画展，组织实施了庆祝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75周年主题歌会、庆祝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75周年群众文艺汇演、城区第十八届“未来之星”演讲比赛、初心广场《喜迎新中国75华诞》惠民演出，举办“筑梦万家灯火 同庆盛世中华”第十五届文化艺术节活动，举办邻里和谐情暖佳节、党群同心喜迎国庆、非遗剪纸迎国庆，妙剪生花赞中华、“书香共庆华诞，阅读点亮征程”全民阅读活动等文化活动17次，惠民演出36场；举办基层文化能力培训班1项；

④矿区文旅局组织实施了2024年新春文艺汇演；第三届采风写生活活动；2024年“经典国画中的党史作品展”活动；矿区美术馆揭牌仪式；第三届民族民间舞比赛；第34次全国助残日活动；“2024年阳泉市暑期精品剧（节）目展演”活动（矿区场）；2024年新春文艺走基层活动；2024年阳泉市“节气文化四季阳泉”矿区立夏节气主题文旅活动等。

⑤开发区文教卫体管理中心联合区总工会在北山公园南广场承办高新区2024年“永远跟党走 唱响新时代”大合唱比赛，组织各村、社区文艺小分队、文化志愿者到“阳泉记忆•1947”文化园开展高新区专场精品节目文艺汇演，组织各村、社区9支表演队伍开展街头民间艺术表演活动，举办高新区2024年“龙腾盛世中国年 齐舞欢歌闹元宵”群众文化活动；

⑥盂县文旅局组织流动舞台车演出14场，参加市级系列群众文化活动7场，举办牛村“村晚”示范演出1项，举办锣鼓大赛1项，举办消夏演出1项，举办全国秋季“村晚”暨十八届“农民文化节”1项，举办网络舞蹈大赛1项，举办“节气文化四季阳泉”6场；新增非遗名录10项；

⑦平定文旅局组织实施了“节气文化·四季阳泉”主题活动12场、迎七一、庆党建晚会1项、春节、元宵节文化活动1项、第二届器乐大赛1项、娘子关跑马排习俗直播1项、群众性庙会、文化节等活动52项、支持新剧创作2项、支持话剧创作1项等活动。

3. 送戏下乡、农村电影放映项目：2024年度，阳泉市文化和旅游局组织“送戏下乡”演出220场，覆盖村/社区200个；阳泉市新兴农村数字电影院线有限公司组织公益电影放映

7440 场，覆盖全市 5 个县区；另外各县区利用自身优势组织主题电影放映 7296 场、免费送戏下乡及惠民演出等活动 506 场。

4. 公共数字文化建设：2024 年度，市文化馆紧扣新时期全民艺术普及和优秀传统文化保护与传承核心功能，更新文化场馆信息 169 条，利用馆微信公众号和公共文化云平台开展“学才艺”微课堂，全年共建设了版画、书法、舞蹈 3 门课程 21 节课，课程总时长为 251 分钟，同时培养锤炼了一大批群众文化骨干和文艺团队，繁荣了群众文艺创作。

5. 全民健身活动：2024 年，市体育局精心组织“漾泉”全民健身活动品牌赛事，全年举办“奔跑吧少年田径运动会”“青少年篮球、乒乓球、棋类、武术、射击、羽毛球、跳绳、田径比赛”“2024 年阳泉市乒乓球赛”“全国摩托车俱乐部场地挑战赛”“一起向前进健步行”“山西省篮球超级联赛（阳泉赛区）”“山西省第二届街舞锦标赛（阳泉赛区）”“2024 年阳泉市乡村篮球赛”“百团大战杯山西省首届业余围棋精英赛”“阳泉市象棋、跆拳道、毽球、广播操、桥牌、网球团体、群众激光枪赛”“全国综合格斗锦标赛项目”“阳泉首届旅游公路自行车公开赛”等赛事，参与人数约 10000 余人。平定县卫体中心举办宋家庄庆七一趣味运动会 1 项、后沟中老年广场舞 1 项、巨城趣味运动会 1 项、宏发能源杯篮球赛、“水发杯”球类比赛 1 项；举办半沟村红薯节暨庆丰收农民运动会 1 项、冠山镇农民运动会（健步走）1 项、拔河赛 1 项、“小峪村”羽毛球混合团体赛 1 项；盂县卫体中心 2024 年在全县 8 个乡镇 15 个行政村开展跳绳、拔河、篮球、乒乓球、健步走、象棋

等各项体育赛事，参与人数达 1679 人次；城区卫体局举办义井镇“礼赞中国 逐梦新时代”趣味运动会 1 项，参与 127 人次；郊区卫体局举办“体彩杯”篮球赛 1 项、健步走健身活动 1 项，支持 6 个乡镇开展农村体育活动；矿区卫体局开展各类体育活动 25 次，购置体育器材 144 件套，配置到 12 个村、社区。

6. 重要文化场馆提升项目：2024 年度，市展览馆购置密集柜 90 套，提升了文化设施的服务功能。

7. 农家书屋项目：2024 年，各县区宣传部向农家书屋购置、配送各种图书 2.14 万册，覆盖全市 343 个村、社区，通过图书补充更新工作，进一步巩固农村思想文化阵地，构建农村基层宣传新格局。

8. 体育设施购置类项目：2024 年，市体育局购置体育器材 11 台、套，增加 700 m²体育活动场地，完成全民健身场地器材补短板工程；市体育局对市体育馆练习中心内外墙粉刷维修 5717.3 m²。平定县卫体中心支持农村体育设施及活动场地建设 3 处；矿区卫体中心购置体育器材 144 套，配置到 12 个村（社区）；郊区卫体中心购置体育器材 2 套配置到 2 个村（社区）。

9. 广播、电视维护类项目：2024 年，市各级电台、电视台、融媒体中心全年维护中央广播电视节目无线覆盖（模拟）运行设备 4 部、中央广播电视节目无线覆盖（数字）运行设备 9 部，圆满完成“三满”播出的既定任务。

（二）项目效益实现情况

1. 文化服务供给增加，文化产业带动经济增长明显

2024年，各县区策划举办多样文化活动，为市民提供互动交流平台，提升社区凝聚力与社会归属感，例如社区春晚、民俗活动加深了邻里情感，推动社会和谐稳定。同时，各县区组织活动注重与旅游产业融合，依托“中共第一城”红色文化资源，以塑造形象、提升品质、增加效益为宗旨，保护开发本地历史文化遗产；通过“三义文化”“节气文化·四季阳泉”“锣鼓大赛”“娘子关跑马排习俗”等地方特色活动，打造高品质文旅演艺产品，吸引游客，促进文旅消费增长，推动全市文旅事业发展，公共文化服务“一业兴、百业旺”的效应日益显著。

2. 文化设施利用率高，公共文化服务能力提升明显

2024年，将专项资金精准投向体系建设薄弱环节，提升了体育设施、文化场所、农家书屋、广播电视等公共服务设施的常态化运行效能，缩小了区域间公共文化服务差距，提高了服务精准度与效率，实现城乡公共文化服务均衡发展。同时，各县区组织各类文化赛事、展览交流、文旅宣传、剧目创作、文化惠民演出等活动，吸引居民广泛参与，丰富群众文化生活，提升了文化设施使用率。

六、存在的问题

（一）部分项目未按时完成，影响项目的整体绩效

经调研、评价，2024年盂县宣传部负责的农家书屋项目未能如期完成；各县区的应急广播体系建设项目也未能按时完成，导致该项目尚有193.05万元资金未使用。影响了项目的整体推进效果。

（二）预算执行率不高，不利于发挥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率

截至2024年12月31日，项目预算资金2,954.27万元，实际

支出2,043.31万元，预算资金的执行率为69.16%。预算执行情况不佳，影响了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率。

（三）项目绩效管理不到位，影响项目的实施效果

2024年，在项目申报阶段，部分项目绩效指标的设定不规范，指标的赋值缺乏客观性和准确性，主管单位在资金拨付时未能严格审查项目的绩效目标。部分单位未严格执行中期绩效监控。项目完成后，部分项目自评报告质量较低。这些情况表明，整个项目缺乏系统性和精细化的绩效管理，这影响了项目的执行效果。

七、有关建议

（一）加快项目执行进度，最大限度发挥资金使用效益

项目单位需加强对公共文化建设资金的监督和管理，对于执行缓慢导致的资金结余，应制定详细的项目推进计划，并明确关键时间节点和责任主体。建立项目跟踪机制，定期检查并通报进展，及时解决预算执行低的问题。主管部门应加强协调，明确分工，确保项目顺利进行。同时，建立项目负责人激励体系，总结工作经验，建立规范化项目推进体系，防止“懒政”现象，提高资金使用效益。

（二）加强预算管理，提高资金利用率

明确部门和单位在预算执行中的职责，提高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和准确性。建立预算审核机制，确保预算合理合规。建立预算执行责任制，与绩效考核相结合，增强责任意识，确保预算执行严肃性；优化审批流程，简化资金审批环节，提高拨付效率；加强监督检查，增加资金使用透明度，确保资金安全规范使用。积极盘活存量资金，定期清理财政存量资金，对长期

闲置资金及时收回统筹安排，用于急需项目和领域，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三）规范绩效管理，科学评价项目实施效果

依据《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共山西省委 山西省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晋发〔2018〕39号）文件要求，全面评估项目执行成效与资金效益。各项目单位要落实预算绩效目标设定、动态监控、绩效评价及公开等要求，实现全过程管理，完善绩效考评制度，落实奖优罚劣。树立“用钱必问效、低效必问责”理念，提高财政资源配置效率，提升项目绩效管理水平。